

臺東縣政府 115 年「社區防暴宣講師」培力訓練課程簡章

一、依據：臺東縣政府社區防暴宣講師培力計畫。

二、目的：

(一)為達到「零暴力·零容忍」之社區意識扎根，提升一般民眾對於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或兒少、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受虐議題之敏感度，特配合中央初級預防宣導政策，針對社區基層組織人員制訂系統性培力計畫，期望透過建立正確防暴知能、發揮在地影響力，加強向民眾宣導「暴力零容忍」觀念。

(二)本府依據社區防暴宣講師訓練培力計畫，培力本縣有志成為社區防暴宣講師，進而至各社區進行宣講，促進社會大眾重視家庭暴力防治議題，並增進對家庭暴力預防知能。

三、主辦單位：臺東縣政府社會處

四、承辦單位：臺東縣政府社會處(保護服務科)

五、課程地點：

(一) 初階課程：臺東市兒少家庭福利館 4 樓多功能會議室(臺東市更生北路 69 號)。

(二) 中階課程：於課程前一週公告本府社會處官網。

六、訓練人數：初階與中階訓練預計各招收 40 名學員，額滿為止，免收報名費。

七、課程日期：

(一) 初階訓練：115 年 4 月 8 日(三)、4 月 9 日(四)、4 月 10 日(五)共 3 天。

(二) 中階訓練：115 年 6 月 5 日(五)、6 月 6 日(六)、6 月 7 日(日)共 3 天。

八、報名日期：

(一) 初階訓練課程自即日起至報名截止日 115 年 3 月 31 日(二)中午 12 時止。

(二) 中階訓練課程限取得初階培力證明者，自 115 年 5 月 4 日(一)起至報名截止日 115 年 5 月 29 日(五)中午 12 時止。

九、對象：

(一) 115 年申請辦理性別暴力社區防治服務方案之社區組織或民間團體所推派人員。

(二) 各鄉鎮市公所社區業務發展承辦人、鄰里(村)長、社區發展協會、新移民團體、原住民團體、守望相助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單位，有意願接受培訓之人員，以及已完成本府家庭關懷訪視員訓練者、社區專案經理人等。

(三) 對性別暴力防治初級預防工作有興趣之社會大眾。

十、訓練方式：

(一) 本計畫將訓練分為初階、中階各一場次，共計辦理 6 天，並依據本府「社區防暴宣講師培力計畫」訂定之課程內容，延聘專業講師進行授課及考評。

(二) 初階與中階訓練預計各招收 40 名學員。

(三) 取得防暴宣講師之資格：應完成初階培力與中階訓練各 16 小時課程，且通過初階訓練之筆試測驗，並於中階訓練課程結束後接受試講考評，經考評通過後須先完成 2 場次見習宣講，並完成 10 場次實習宣講始得核發本府「社區防暴宣講師」證書。

十一、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網址：

<https://www.beclass.com/rid=3052580699d450148f28>。如

有相關疑問，請洽業務承辦人吳先生，(089)320172#346。



十二、初階訓練課程規劃：

初階訓練—第一天 (4月8日 星期三)		
時間	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入席、領取課程資料	
09:00-09:10	長官致詞	社會處長官
09:10-10:00	社區防暴初級預防政策 (含社區防暴宣講師的角色與功能)	樹德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許玟妃兼任助理教授
10:10-11:00	紫色的力量～	
11:10-12:00	社區初級預防的理念與實踐(一)	
12:00-13:20	午餐、影片欣賞	
13:30-14:20	認識暴力樣態	樹德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許玟妃兼任助理教授
14:30-15:20	(安全長大-談兒少保護、兒少性剝削)	
15:30-16:20	社區防暴經驗分享	

16：20-17：00		
17：00	賦歸	
初階訓練—第二天（4月9日 星期四）		
時間	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入席	
09：10-10：00	認識暴力樣態 (身心障礙者保護、老人保護)	樹德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u>許扮妃</u> 兼任助理教授
10：10-11：00		
11：10-12：00		
12：00-13：20	午餐、影片欣賞	
13：30-14：20	認識暴力樣態 (性別平權、親密關係暴力)	行政院新版國家人權 行動計畫諮詢委員會 <u>張淑慧</u> 委員
14：30-15：20		
15：30-16：20		
16：20	賦歸	
初階訓練—第三天（4月10日 星期五）		
時間	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入席	
09：00-10：30 (2小時)	傳統性別暴力迷思與正確防暴觀念- 談社區防暴的重要性	行政院新版國家人權 行動計畫諮詢委員會 <u>張淑慧</u> 委員
10：30-11：30	如何成為防暴宣講師與 防暴宣講技巧分享	社區防暴宣講師
11：40-12：10	筆試測驗	業務單位

12：10	賦歸	
-------	----	--

備註：主辦單位將配合講師調整授課主題時段或休息時間。

十三、中階訓練課程規劃：

中階訓練—第一天 (6月5日 星期五)		
時間	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入席、領取課程資料	
09：00-09：10	長官致詞	社會處長官
09：10-10：00	認識暴力樣態 (性騷擾防治、性侵害防治、數位性別暴力)	行政院新版國家人權 行動計畫諮詢委員會 <u>張淑慧</u> 委員
10：10-11：00		
11：10-12：00		
12：00-13：30	午餐、影片欣賞	
13：30-14：20	宣講師專業倫理與守則	行政院新版國家人權 行動計畫諮詢委員會 <u>張淑慧</u> 委員
14：30-15：20		
15：30-16：20	社會安全網~ 暴力防治網絡與專業服務資源	
16：30-17：20		
17：20	賦歸	
中階訓練—第二天 (6月6日 星期六)		
時間	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入席、領取課程資料	
09：00-09：10	長官致詞	社會處長官
09：10-10：00	防暴教案創意發想(一)~ 創意宣講活動設計與教材運用	許芳瑜社會工作師事務所 <u>許芳瑜</u> 所長
10：10-11：00		

11:10-12:00		
12:00-13:30	午餐、影片欣賞	
13:30-15:00 (2小時)	防暴教案創意發想(二)~ 防暴宣講教案撰寫與製作	許芳瑜社會工作師事務所 <u>許芳瑜</u> 所長
15:10-16:40 (2小時)	社區防暴經驗分享	
16:40-17:00	意見交流與回饋	
17:00	賦歸	
中階訓練—第三天 (6月7日 星期日)		
時間	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入席	
09:00-10:30 (2小時)	口語傳播與表達技巧	許芳瑜社會工作師事務所 <u>許芳瑜</u> 所長
10:40-12:00	試講說明與考評-1	講評委員
12:00-13:00	午餐、影片欣賞	
13:00-15:30	試講說明與考評-2	講評委員
15:30	賦歸	

備註：主辦單位將配合講師調整授課主題時段或休息時間。

十三、本課程注意事項如下：

- (一)課程資訊與報名簡章會公告在社會處官網：保護性業務>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及老人身障保護>社區防暴宣講師。
- (二)課程訓練期間，學員應全程參與，**其中一堂課有遲到、早退或中途離席超過10分鐘等情形一者，該次訓練不予計算時數。**
- (三)公職人員參與者，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四)主辦單位有權依講師實際情形調整課程主題或時間，課程倘若需調整，經主管核備後通知學員。
- (五)若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或不可抗拒之因素取消，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